

矿区生态修复方案评审表

备案号：

矿山企业名称	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		
方案名称	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东辉煤矿 矿区生态修复方案	法人代表	刘新宝
编制单位名称	黑龙江省至大建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李莹莹
专家评审意见	2026年6月29日，双鸭山市自然资源局组织有关专家对黑龙江省至大建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东辉煤矿矿区生态修复方案》进行了函审。专家组审阅了方案及相关附图、附件，并就相关问题进行询问与反馈。评审专家组于2026年8月6日最终复核认定，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该矿区生态修复方案按照《矿区生态修复方案编制指南（临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现行技术标准规范等要求进行编制。方案内容与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内容结合紧密，方案编制依据充分，目的明确，内容全面。 二、该矿山位于双鸭山市二九一农场境内，行政隶属于二九一农场管辖。采矿权区面积46.3306km²，井田范围共有18个拐点圈定，批准开采14#、17-2#、18上#、18#、20-1#、29-1#、30上#、30#煤层，开采矿种为煤。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设计生产规模180万t/a，目前未开工建设。开采深度+65m至-900m，矿井设计可采储量13549.09万t，矿井服务年限53.8年。本方案适用年限为5年（2026年5月~2031年4月）。矿区土地利用现状为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商服用地、工矿仓储用地、住宅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用地。其中耕地面积3882.5879hm²，占总面积的83.80%。土地权属为二九一农场、集贤县升昌镇东方红村。工业广场占地总面积26.2103hm²。 三、准确识别诊断了采矿权范围及采矿活动影响范围内的现状地质环境、土地资源和生态受损等问题，现状问题综合评价为轻度、受损预测综合评价为中度—重度，分析合理，结果可信。矿区生态修复可行性分析确定了复垦修复方向及目标，复垦修复单元及标准。本方案生态修复整体周期覆盖基建期、生产运营期、闭坑修复期，修复治理范围为采矿权范围内塌陷预测区和工业广场。本方案确定矿区生态修复复垦区面积1184.8685hm²。修复方向为原地类，确定的修复方向、时序安排符合实际情况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四、该方案确定的生态修复措施主要为保护与预防控制、地貌重塑、土壤重构等，主要针对矿井闭矿后对井口上建筑物进行拆除、井口回填，预测地面塌陷区进行回填平整。修复措施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采用专业手段对地面塌陷进行监测方法合理。生态修复工程内容、主要技术参数确定符合要求。 五、本方案工程施工费为井口回填费用344.35万元，土地复垦费用316.92万元；矿山地质环境监测费用37.80万元，土地复垦监测费用0.81万元，管护费用31.00万元。本项目生态修复估算总静态投资为884.53万元。矿区生态修复经费估算依据《土地复垦方案编制实务》《黑龙江省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标准》进行编制，取费依据充分，经费估算合理。阶段工作任务与经费安排、实施的保障措施可行。 六、方案编制图件齐全、内容基本准确。 综上所述，审查专家组对该方案审查予以通过。 专家组组长签名： 2026年8月6日		

专 家 组 成 员	姓名	单位	职 称	签 名
	单广杰	黑龙江省地质科学研究所	正高	单广杰
	胡国富	东北农业大学	正高	胡国富
	杨湘奎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调查研究院	正高	杨湘奎
	李艳杰	黑龙江农垦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正高	李艳杰
	谢延秋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正高	谢延秋
主 管 科 室 意 见	原则同意专家意见，请主管领导审定。 刘金鑫 张雷 2026 年 8 月 10 日			
自 然 资 源 行 政 主 管 部 门 审 查 意 见	请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做好日常监管工作。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盖章） 2026 年 8 月 10 日 刘金鑫			
备 注				